## 臺南市109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鑑定考生暨考生家長 健康與旅遊史調查表

准考證號碼: 考生: 家長姓名:
一、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 36 條、48 條、58 條、62 條、67 條、69 條法令。
二、請考生家長自行檢核下列事宜,據實以報,依指示配合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
若未配合傳染病防治法條例將依法裁罰。
(一)檢核考生近期(109年2月迄今)健康與旅遊史檢核項目(依衛生福利部疾病
管制署3月2日最新公告訊息辦理):
1. □14 天內有國外旅遊史(包含中港澳、新加坡、泰國及日本及韓國、伊
朗、義大利及其他國家)
2. □曾接觸來自國外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人士接觸史,且醫師高度懷疑
COVID-19(武漢肺炎)感染之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個案。
3. □發燒/呼吸道症狀群聚現象者。
4. □申請獲准至港澳入境者,需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
5. □以上皆無(可直接勾選(二)3. 選項)。
(二)承(一),請擇一勾選:
<ol> <li>□已確認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可以應考者。考生切結:</li> </ol>
2.□尚未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者,應落實法令規範,在家休息不參加
本(109)學年度藝才鑑定。 <u>考生切結:</u>
3. □皆無 1. 2. 情形,可以應考者。 <u>考生切結:</u>
(三)□已詳讀「臺南市 109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鑑定防疫措施」之考生。
考生切結:
(四)上述檢核項目,將視未來疫情狀況調整更新,於當日鑑定實施,敬請配合。
三、檢核上述項目,係依據傳染病防治法,務必於期限內回傳至承辦單位,以利
安排。
四、本表國中美術之考生請務必填報並於報到時繳交請各位家長及考生配合,共
同為臺灣防疫工作把關,給孩子一個健康安全的學習及應考環境,若有疑問
請詢問教育局特幼科陳姿君小姐,06-6337942,表中14天計算為檢核(填表)
<u>日期往前推算 14 天。</u>
老儿宠長答夕: 姶林日期:100年 日 日